

#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

中认协评〔2022〕7号

---

## 关于恢复2022年第1期认证人员注册 全国统一考试及相关安排的通知

各相关机构及人员：

因疫情防控工作需要，2022年第1期认证人员注册全国统一考试（以下简称统考）延期举行。为支持复工复产，保障机构用人需求和广大考生权益，中国认证认可协会综合研判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决定恢复延期举行的2022年第1期认证人员注册全国统一考试，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试安排

#### （一）考试对象

按照《关于举办2022年第1期认证人员注册全国统一考试的通知》（中认协评〔2022〕3号）完成报名的考生。

#### （二）考试安排

1. 考试日期：7月30—31日；

## 2. 科目安排

日期	时间	考试科目	注册要求 考试内容
7月30日 周六	9:00—11:00	认证通用基础	
	13:00—15:00	管理体系认证基础（第1场次）	
		产品认证基础	
	16:00—18:00	管理体系认证基础（第2场次）	
		服务认证基础	
	7月31日 周日	8:30—1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基础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基础			
11:00—12:30		质量管理体系基础（第2场次）	
		良好农业规范认证基础	
		能源管理体系基础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基础	
14:00—15:30		环境管理体系基础	
		建筑施工领域专业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基础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 体系基础	
16:30—18: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基础	
		森林管理体系基础	
		有机产品认证基础	

### 3. 准考证下载

7月25—31日考生可登陆报名网站下载准考证。

### 4. 发票下载

9月1—7日考生可登陆报名网站下载电子发票。

### 5. 疫情防控注意事项

请考生务必关注 CCAA 官网和报名网站发布的考试信息，仔细阅读《关于举办 2022 年第 1 期认证人员注册全国统一考试的通知》（中认协评〔2022〕3 号）中考试要求，并遵守以下事项：

（1）根据疫情形势变化和防控需要，考生务必及时关注 CCAA 官网和报名网站动态更新的《考点疫情防控要求一览表》，并按照考点疫情防控要求参加考试。

（2）请考生预留充足的入场时间，考场候考时请按照考点考务工作人员指令有序排队，保持间隔，切勿聚集。

（3）除身份核验外，考试期间考生须全程佩戴口罩。

（4）考试期间，考生应服从监考人员的管理，遵守考点当地疫情防控要求，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考场秩序。对不遵守考点疫情防控要求而不能参加考试的考生，将按“弃考”处理。考生须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拒不配合执行有关疫情防控措施或者扰乱考点考场秩序的，将根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涉嫌违法犯罪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5）当受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发生考点变更或无法组织考试等情况时，将在 CCAA 官网和报名网站公布相关通知。

### 6. 退费办理

如考生自愿放弃本次考试资格，可申请退费，申请退费考生将

不再适用本通知“二、过渡期政策调整”相关内容。

申请退费考生请在6月24日12:00—6月27日12:00登录统考报名网站 <http://ccaa.kaoshi.open.com.cn>，填报退费申请，逾期不再接受。申请退费操作，须由考生亲自操作，接收退费的银行卡信息须与报名考生身份信息一致。退费申请截止日15个工作日后，CCAA进行统一退费。申请退费的考生，须退掉所报考全部科目，不支持部分科目退费。

## 二、过渡期政策调整

符合以下要求的考生，因考试延期无法按照过渡期安排注册的，报考科目对应注册领域的过渡期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一）报名参加2021年第1期统考的沈阳、合肥考区考生，且当年度没有申请退费的。

（二）报名参加2021年第2期统考厦门、哈尔滨、杭州、西安、天津考区考生，且本次未申请退费的。

请于2022年10月1日到2022年10月14日间登录网址 <https://jinshuju.net/f/z51und>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按照填表说明填报延长过渡期申请，逾期不予受理。不符合要求的考生无法填报延长过渡期申请。



申请提交成功后，请于2022年12月31日前在CCAA综合服务

平台中完成注册申请。

### 三、联系电话

#### （一）考试问题咨询

奥鹏服务热线：400-789-1515；

CCAA：010-82261933/82261932/82261931。

#### （二）过渡期政策咨询

过渡期人员信息登记咨询：010-82261713；

过渡期安排解答电话：010-82261726。



---

抄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证监管司，存档。

---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2022年6月21日印发

---